草案修訂說明

- 一、本案係由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,建議參考 GHS (Globally Harmonized System of Classification and Labelling of Chemicals 紫皮書第8版修訂 CNS 15030-27(草-修 1130228)「化學品分類及標示一水環境之危害物質」及 CNS 15030-28(草-修 1130229) 化學品分類及標示一臭氧層危害物質」,理由:現行 CNS 15030 化學品分類及標示系列標準係參照化學品全球調和制度紫皮書(以下稱 GHS 紫皮書)第4版訂定,為響應亞太經濟合作會議(Asia-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, APEC)對話會議,推動 GHS 紫皮書版本之更新,並經評估各國多以 GHS 紫皮書第8版本為推動趨勢,爰建議參照 GHS 紫皮書第8版修訂,以與國際接軌及強化使用者之安全。
- 二、 敬請 貴委員或單位及廠商依審查意見書空白表惠提意見,如 無意見請回覆無意見,並請於113年8月5日前填妥意見書惠 復(為確保時效性,建議使用電子郵件回傳或傳真回覆)。